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6年度拟为子公司的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暨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该额度系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2026年度人民币20亿元的担保预计总额度基础上新增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倍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卡倍亿”）近日与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国际银行”）签署了《贷款合同》，澳门国际银行同意向香港卡倍亿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贷款额度，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以内保外贷方

式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具体为：公司向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澳门国际银行杭州分行”）申请开具金额总计人民币10,000万元的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以该备用信用证为香港卡倍亿获取澳门国际银行的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为香港卡倍亿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2026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审议尚在有效期内的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实际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实际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为关联担保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卡倍亿实业有限公司	100%	0	10,000	0	10,000	0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HONG KONG KBY INDUSTRIAL COMPANY LIMITED（香港卡倍亿实业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 3、成立时间：2024年1月26日
- 4、注册地址：ROOM 707 FORTRESS TOWER 250 KING'S ROAD NORTH POINT HK
- 5、注册资本：100,000美元
- 6、法定代表人：徐晓巧
- 7、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
-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 9、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合并报表全资子公司
- 10、被担保人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1-12月（经审计）	截至2026年6月30日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5,392,974.40	703,460,869.37
负债总额	0.00	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415,392,974.40	703,460,869.37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5,961.03	-7,129.77
净利润	-5,961.03	-7,129.77

11、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香港卡倍亿于近日与澳门国际银行签署了《贷款合同》，贷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以公司于澳门国际银行杭州分行开出的备用信用证为贷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偿还提供担保。

公司于近日与澳门国际银行杭州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澳门国际银行杭州分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仅用于开立融资性备用信用证及融资性备用信用证项下的付款，授信额度期限为18个月。公司以前述备用信用证为香港卡倍亿向澳门国际银行申请的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每笔信用证的期限不超过13个月。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境外全资子公司香港卡倍亿境外业务经营流动资金融资需求，有利于保障境外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

2、香港卡倍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逾期还款的情形，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其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此次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因香港卡倍亿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以未要求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总金额为人民币2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1.42%。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9.1亿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5.28%。上述担保均是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与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 2、香港卡倍亿实业有限公司与澳门国际银行签署的《贷款合同》。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9日